

# 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本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8

電話：03-5518101-6360

傳真：03-5586160

電子郵件：10009650@hchg.gov.tw

302

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30號3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 
[302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 
130號3樓]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使字第10301657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送內政部修正「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相關書表」格式之(E1-2)「建築物室內裝修申請書」、(E1-6)「建築物室內裝修竣工查驗表」及(E1-7)「建築物室內裝修竣工查驗申請書」，業經內政部103年11月13日台內營字第1030812516號令發布，如需發布資料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)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3年11月13日台內營字第1030812516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[302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30號3樓]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[300新竹市北大路307號15樓之3.4]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8

縣長邱鏡淳 請假  
秘書長徐柑妹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  
業務主管決行

撥：王傳國  
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 
收 103年11月29日  
文 第 64 | 號